

江罗集团推行恐怖暴力 舆论升级再诬法轮功

独立记者/郑岩雄

据中国政府内部的消息人士透露, 江罗小集团日前通过一些内部会议宣布将法轮功定为“恐怖组织”。这是镇压两年半以来, 继“封建迷信”、“伪科学”、“邪教”、“反动组织”等官封罪名后的又一新说法。分析家说, 这是镇压严重受挫的信号, 江泽民把法轮功树成自己的私敌, 原来的既定罪名均已失去鼓动力, 这次舆论升级表明江氏仍然决意不惜代价, 镇压到底。

据政府内部人士证实, 两年半的镇压中, 已被警方暴力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高达千人以上, 远远超出目前被披露姓名的293名。

大陆国庆节前的两周时间里, 法轮功学员在监、监禁期间的死亡人数便超过20人, 几乎所有的死亡都被警察称为“自杀”或“自然原因”。更为残暴的是, 九月十九日, 辽宁省地方警察将法轮功女学员于秀玲打得奄奄一息后, 竟从四楼窗户扔下, 活活摔死, 随后公安声称是自杀, 并威胁想细查死因的家属“上边有指示, 法轮功怎么整都不过份”。“打死法轮功不用负责”、“打死算自杀”, 这些来自罗干主管的610办公室的血腥指示, 在

2001年10月10日
下午美国政界, 学术界, 宗教界和非政府组织等各界代表在华

盛顿DC美国国家媒体俱乐部召开了“中国国家恐怖主义: 对法轮功的迫害”研讨会。与会者一致谴责中国江氏邪恶集团镇压法轮功为国家恐怖主义行为。

前美国驻匈牙利大使马克帕默援引联合国今年八月发表的文件说“政府对其本国民众实施恐怖活动的这种国家恐怖主义被称之为‘自上而下的恐怖主义’, 它所造成的对人权的严重践踏将远远超越任何其他形式的恐怖主义。”他说: “法轮功的杰出之处在于他们是国家恐怖主义的最大受害群体, 虽然可以确认的死亡人数已经达到了254人, 超过一万人被投入劳改营, 超过五万人被逮捕, 但是他们却从未回应以暴力。在我看来, 法轮功运动是继印度甘地的非暴力运动后, 全世界最重要, 最强有力和最和平的运动。非常重要的一点是, 国际社会应对法轮功这样的和平运动予以褒奖, 否则整个世界都将充斥暴力, 因为除了和平抗争以外, 暴力将是回应镇压的唯一手段。”帕默大使同时指出, 对法轮功的镇压并非出自于中国民众的意愿, 而是江XX个人无法容忍法轮功的存在而导致的。

国际宗教自由联合会的副秘书长詹姆斯·斯坦迪斯律师说, “当我问我自己, 什么是国家恐怖主义时, 我想提出三点特征。一是残忍而非常的惩罚, 包括酷刑, 残忍地折磨致死, 精神胁迫等; 二是通过惩罚当事人的亲

各地劳教所、派出所、政法系统已是公开的秘密, 经常可以听到正在施暴的警察随口说出。

不久前从长春等地传来的消息指出, 近日各街道开始对辖区内的法轮大法学员进行秘密全面情况登记, 并秘密设法采集双手(掌)指纹。罗干主管的“610办公室”系统曾密令对所有不在转化者名单之列的大陆法轮功学员, 主要包括流离失所或被迫离家漂泊在外的、拒绝接受洗脑的、重新开始修炼的, 以及尚未明确表态不炼但已知为法轮功学员者, 一律抓捕实施强制洗脑, 并对拒绝放弃信仰者实行“终身监禁, 直到死亡”的所谓“政策”。据信此政策已严重扰乱包括法轮功学员家属在内上亿民众的正常生活并直接威胁到数千万法轮功学员的生命安全。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IED)八月十四日在联合国倡导和保护人权附属委员会上曾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 并指出: “政府对人民施行的国家恐怖行为所导致的严重人权迫害远远超过任何其他形式的恐怖主义行动。中国对法轮功修炼者的残暴迫害就是这样的例子。”

对于“恐怖组织”一说, 纽约法轮功在接受采访时认为此说“荒唐”, 应了中国一句成语, 叫“贼喊捉贼”。

美国各界代表同声谴责江泽民 镇压法轮功为国家恐怖主义行为

人和朋友造成当事人的痛苦, 比如惩罚他们的孩子; 三是集体惩罚, 这一

方法在二战时广泛应用, 比如纳粹会因一个村落中的一些人冒犯了他们而消灭整个村落。”斯坦迪斯律师还说, “无视对良知的镇压是非常危险的, 历史告诉我们一个对国内人民实施暴行的政府, 通常会将暴行扩大到国外。同时, 对良知的镇压会导致极端主义, 并在最后压力爆发出来时给国际社会带来动荡。”

劳改研究基金会执行董事哈瑞·吴先生的许多朋友都是法轮功学员, 他说“他们都是非常好的人, 值得信赖和依靠, 他们没有枪, 甚至没有推翻政府的言论, 然而即使是这样的人政府也无法容忍”。他说: “布什总统说, ‘法西斯主义和极权主义是恐怖主义的温床’, 而中国就是一个最大的极权主义国家。”“我们必须帮助法轮功学员, 不是出于政治目的, 而是出于人道。”

震惊世界的“911”恐怖袭击事件发生后, 美国总统布什指出“每一个地区的每一个国家, 现在都必须做决定”“不是站在我们这边, 就是与恐怖分子同路。从今天开始, 任何继续庇护或援助恐怖主义的国家, 将被美国视为敌对政权。”这一说法得到了全世界的认同。

在善恶激烈的较量中, 是没有中间道路可以选择的。世界上善良的民众在认识到这一点后, 一定会有所行动。

大法洪传

【韩国】校运会集体学炼法轮功

2001年9月27日韩国釜山市养云小学高年级中秋节运动会上，以学炼法轮功作为该运动会的闭幕。伴着洪亮的大法炼功音乐，5、6年级与全校教师在运动场，4年级学生与家长们在看台上集体学炼法轮功。结束后，无论是教师、学生、家长都一致叫好。家长们纷纷称赞学校在运动会的这一安排，校方见反映如此好而感到十分高兴。

【英国】BBC黄金时段播出法轮功专题长片

BBC电视台“十一”前夜黄金时间播出法轮功专题长片节目。此电视专题节目经BBC电视台准备约两年之久，节目长达四十五分钟。介绍了法轮功在中国传播九年来的重大事件，特别报道了自99年“4·25”之后，江泽民政府采取国家恐怖主义政策，动用各种酷刑、精神折磨、滥用精神药物等等惨无人道的法西斯手法，虐杀中国法轮功学员。

在该专题节目里中国国内、国外大法弟子的正气、法轮功集体炼功场面的壮观、祥和，令人震撼。看到此影片的英国人，无不为此动容。

由于BBC电视台在英国社会的巨大影响力，影片播出后，在英国社会产生很大反响。使人们对法轮功有了进一步的认识。有个小学员参加“十一”的弘法活动，第二天递上父母写的假条和SOS呼吁资料，老师亲切地说：“我已知道法轮功了，你们做得非常好！”，老师特地将SOS材料和家长的信贴在布告版上，让其他英国小朋友了解和支持法轮功。

善恶必报

迫害大法，政保科长得恶报

通化县公安局政保科科长王福，自1999年7月20日以来疯狂迫害大法弟子。经他手关押的法轮功学员高达42人次，送进教养院的9人。而且凡是被他关押的学员每人被收缴2000-3000元赎金，至今未还。迫害大法必遭报。今年9月12日，王福因患脑瘤住进了长春市医大二院。

(转载自明慧网 <http://www.minghui.ca/>)

北京地区恶人榜

北京市610、各区政法委和610办自今春以来在全市范围内举办了多期邪恶洗脑班，他们与地方公安、派出所、街道居委会相互勾结，以谈话为名，哄骗、绑架了数以千计的法轮功修炼者到洗脑班强行洗脑，非法逼迫他们写“决裂书”、“揭批书”，对一期洗脑班不屈服者，强行送往市级洗脑班，对市级洗脑班仍不屈服的直接非法劳教，期限至少一年半，其邪恶程度已丧心病狂。

在此公布部分恶人名单并正告所有迫害大法的邪恶之徒，不要做江氏流氓集团的殉葬品，否则你们失去的将是永远的生命！

北京市丰台区610办主任边爱华，帮凶：鲍鲲；

崇文区政法委书记戴杉，帮凶：郭加林；

东城区政法委书记梁军；

东城区610办公室主任苏广交；

宣武区610办公室主任李铁；帮凶：晏畅。

「十一」前成都又一法轮功学员被摔死

据国外媒体报道，9月29日，34岁的法轮大法学员周勇在成都石林的住处被成都石林派出所警察强行抄家，并试图武力将他带走，之后有人目击周勇从六楼坠地身亡。

成都石林派出所已证实周勇的死讯，但拒绝对死因作解释。目前当地公安已奉命严密封锁消息。

周勇是成都市空气压缩机厂的技术骨干、车间团支部书记。99年镇压法轮功以后，他在各种压力下仍坚持修炼法轮功，并主动向其单位领导和同事们讲述法轮功受迫害的真相。由此每遇到逢年过节和“敏感日期”，派出所、厂保卫科和街道的人就找他表态，逼迫他保证“不上访、不和学员交往、不向他人讲真相”。2001年9月29日晚，周勇下班回家，石林派出所再次到周勇家抄家，并试图强行带走周勇和他的妻子陈英。随后，发生周勇从六楼上摔下的事件。其妻被警察带走，现下落不明。

周勇的死亡也是九月下旬以来第三起被报导的法轮功学员坠楼死亡事件。9月19日辽宁法轮功学员于秀玲被酷刑折磨得奄奄一息后，被警察自四楼窗户扔下活活摔死，尸体伤痕累累。38岁的山东法轮功学员王永东9月21日被毒打后从四楼被扔下，脖子上有明显勒痕。

为阻止法轮功学员在“十一”上访，并在中美重开人权对话之前粉饰太平，大陆各地公安在“十一”来临之前发动了一场全国性的行动搜捕法轮功学员。近期法轮功学员死亡案例大幅上升，分析家认为与此密切相关。在“十一”前的八九两月内被证实死亡的法轮功学员已有近25名之多。

而四川省委书记周永康，在江泽民发动镇压法轮功运动并密令“打死算自杀”后，亲自在四川坐镇指挥对法轮功学员实行残酷迫害，并发布株连政策：“父母修炼的，子女下岗；子女修炼的，父母下岗，停发退休工资，断绝经济来源。”8月底访美时，周永康于27日下午在美国芝加哥的911中心收到起诉书，指控他违反《酷刑受害者保护条例》和《外国民事侵权赔偿条例》，涉嫌授权、监督和批准使用诸如谋杀、酷刑和失踪等手段恐吓消除在他管辖范围内的法轮功修炼者。投诉人何海鹰的妹妹何海燕是中国的小学教师，在四川省当局的监禁中受到酷刑折磨和其它人权侵犯。她在六月份失踪后再也没有出现。